

# 老陈醋“酿”出新味道

## ——山西老陈醋产业发展观察

一提起山西,人们就会想到老陈醋。颗粒饱满的高粱,在经验丰富的老师傅们手中,要经历“蒸、醇、熏、淋、陈”5步、82道工序,少则一年,多则10年甚至更久,方能酿成有着“酸、香、甜、绵、鲜”独特滋味的山西老陈醋。

山西有着3000多年制醋史。山西老陈醋凝结着黄土高原上特有的风土人情,成为山西熠熠发光的文化名片,也是致富一方的产业。近年来,山西老陈醋在秉持传统工艺的同时,顺势而动、守正创新,酝酿出更加动人的新味道。

### 科技赋能 激活“健康味”

醋是用来调味的,但在山西,也可以用来喝。在位于山西省清徐县孟封镇的晋晋居醋业有限公司,总经理郭晓冬给记者端出一盒“口服醋”：“这款山西老陈醋富含总黄酮、川芎嗪等对身体有益的物质,是可以直接饮用的。”

要想生产这样一款产品并不容易,需严格遵循传统酿造、全大曲发酵,并选择一年中温度最适宜的季节进行酿造,再历经5个年头的“冬捞冰、夏伏晒”,最后留下的老陈醋只有最初的三分之一。

“家有二两醋,不用去药铺”,山西人对醋的保健效果的认可由来已久。近年来,一些醋企开拓思路,加大科研投入,陆续推出醋保健品和药食同源产品,更大程度激发山西老陈醋的健康功效。

在食醋发酵科学与山西省重点实验室,科研人员正针对食醋酿造机理解析、食醋智能酿造关键科学技术和食醋营养健康与标准体系等进行研究。

“我们正努力挖掘老陈醋的营养价值,从基础护肝到抗氧化,让醋从单纯的调味品向营养健康食品以及保健食品的方向演化。”实验室主任郑宇向记者介绍了最新研发并上市的党参黄芪醋、苦荞杜仲叶醋、枣花蜜青稞醋等药食同源功能醋。他举例说,普通的山西老陈醋总黄酮含量约为60mg/ml,而苦荞杜仲叶醋的总黄酮含量可以达到200mg/ml,具有很好的抗氧化功效。

除了运用科技手段挖掘山西老陈醋健康功效,不少醋企也在探索传承传统工艺的同时,采用自动化、信息化手段,提升酿造技术水平。

走进紫林醋业股份有限公司酿造车间,没有传统醋厂里呛鼻的酸气,30台不锈钢机器一字排开24小时工作,几名工人不时查看数据,这是该公司最新研发的“老陈醋智能化酿造一体机”,可以将五大工艺中的“醇、熏、

淋”一起完成。

既有坚持传统手工酿造的“小而美”,也有不断进行机械化、智能化探索的“大而强”,各类企业共同助力山西老陈醋产业发展壮大。

作为山西老陈醋的发源地,清徐县设立醋产业发展基金、组建醋产业发展联盟,食醋年产量近80万吨,醋产业链实现产值65亿元,辐射带动近10万劳动力就业。

### 文化提香 散发“自信味”

暑期,东湖醋园内游人如织。“盼了好久,今天终于来了。”北京师范大学第二附属中学的学生张天赫非常兴奋,吃饺子蘸山西老陈醋是他的最爱,但醋究竟是怎么酿成的却不清楚。一下大巴车,他就迫不及待开启了探秘之旅。

跟随着讲解员的脚步,穿梭在一个个生产车间,热气腾腾的高粱,“咕嘟咕嘟”冒泡的酒精发酵、夏伏晒“温室”里的酸爽,都让张天赫啧啧称奇:“没想到山西老陈醋要经过这么多道工序,真是佩服老祖宗们的智慧。”

为全面展示山西老陈醋传统生产工艺和历史文化内涵,山西老陈醋集团创立了这一工业旅游项目。今年上半年,东湖醋园累计接待游客10万人次。

“卖醋的同时卖文化,让产品的附加值大大提升,对醋文化和品牌的宣传作用巨大。”东湖醋园旅游部负责人连佳说,很多人通过参观醋园了解并爱上了山西老陈醋,不少人成为醋园的“铁杆粉丝”,只要来山西,就会来闻闻醋香,还有不少人从游客变成了经销商。

其他一些主要醋企也纷纷创办了自己的醋博物馆、醋园等,并在平遥古城、太原古县城等热门旅游地设立老醋坊,向游客打开一个了解山西醋文化、深度体验国家级非遗技艺的窗口,既带动了体验式消费,又进一步塑造了区域品牌形象。

深度挖掘醋文化,一批网红产品不断涌现出来:走在各类醋园内,不少游客手里都握着一支老陈醋冰激凌,陈醋与奶油的结合激发出奇妙的口感;特色醋宴品类繁多,醋香时花、老醋熏鱼、醋泡核桃等,不仅保留着传统美味,还充分发挥了醋的康养价值;而每到中秋、端午等传统节日,老陈醋月饼、粽子、元宵等更是日益热销……

为进一步传承、弘扬醋文化,清徐县积极探索将醋文化融入舞蹈、歌曲、影视等作品,已与太原原师合作创作醋题材舞蹈,并策划拍摄《老醋坊》电视剧等文艺

作品。

近年来,山西老陈醋也逐渐走出国门,将中国醋文化带到了国外。“随着麻辣烫、烤鱼、火锅在韩国的流行,年轻人对中国老陈醋的接受度越来越高。我一年能卖一万多箱。”做了10多年中韩贸易的权海天说。目前,山西老陈醋已出口到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日本等30多个国家和地区。

### 品牌打造 增添“时尚味”

尽管山西老陈醋久负盛名,但山西醋产业一直以来却面临“只见陈醋,不见品牌”的尴尬。随着调味品市场竞争愈发激烈,不少醋企主动寻求转型,瞄准细分市场,从产品设计到包装更加贴合年轻人的审美和现代消费需求。

在位于晋中市榆次区的山西海霖食品有限公司,一袋袋小巧的醋包从机器中跳跃而出。不久后,它们将被打包发走,成为很多餐饮企业和品牌方便面、自热火锅、螺蛳粉里面的料包。

公司负责人李爱强说,公司原本也生产大包装老陈醋,2017年瞄准市场机遇转型专做小醋包,去年销售额达1000多万元,开辟出了一条新路。

“我们正在做减法。”山西省美锦醋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彭仕颖说,目前美锦醋业一期10万吨已经投产,专注中高端市场打造品牌,开发更多可以直接饮用的醋品。

调味品也可以很时尚。不少醋企在包装上做文章,提高品牌知名度和认可度。晋晋居醋业聘请专业设计团队,将脸谱元素融入产品包装设计的一款“脸谱醋”颇受欢迎。“打破了人们对调味品包装的传统印象,颇具观赏价值,符合年轻人的审美。”郭晓冬说。

品牌的打造离不开过硬的产品质量。投资1.5亿元的国家级食醋产品检验研究中心不久前落户清徐,进一步提升了区域品牌竞争力,筑起产品与消费者之间的信任桥梁。

近年来,随着网络购物的发展,醋企纷纷搭上网络快车,积极探索新零售营销方式。

在“清徐乡村e镇”,年轻的主播们正在聚光灯下卖力推介着各个醋企的产品。据清徐县醋业发展和研究中心刘小刚介绍,清徐县食醋相关企业达81家,但拥有电商运营团队的不到10家。“政府牵头搭建的乡村e镇平台,助力醋企开拓网络销售渠道。”他说。(据新华社电)

# 六部门明确深化医改2023年下半年重点工作任务

新华社北京7月25日电(记者 董瑞丰 李恒) 记者从国家卫生健康委了解到,经国务院同意,国家卫生健康委等六部门近日联合印发《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2023年下半年重点工作任务》,明确了下一阶段深化医改的六方面重点。

这些重点工作任务主要包括:促进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区域均衡布局,深化以公益性为导向的公立医院改革,促进多层次医疗保障有序衔接,推进医药领域改革和创新,健全公共卫生体系,发展壮大医疗卫生队伍。

国家卫生健康委有关负责人表示,深化医改要坚持“一个中心”,即以人民健康为中心;用好“一个抓手”,即促进“三医”协同发展和治理;突出“一个重点”,即深化以公益性为导向的公立医院改革,不断将深化医改向纵深推进。

# 全国农民手机应用技能培训周活动启动 助力数字乡村建设

新华社北京7月25日电(于文静 陈书逸) 2023年全国农民手机应用技能培训周活动近日在北京启动,将在全国范围举办22场线上线下专场活动,推动提升农民数字技能,助力数字乡村建设。

中央农业广播电视学校党委书记刘明国表示,农民手机应用技能培训将聚焦智慧农业、农产品电商、乡村产业发展、乡村信息服务等内容,发挥多方协同优势,锚定农民生产生活需求,促进手机应用与农民生产生活深度融合,助力农民增收致富。

据了解,启动活动上发布了2023年全国农民手机应用技能培训方案及农村青年主播等系列专题活动,有关省份通过视频连线方式分享经验并同步启动培训活动。本次培训周从7月24日持续至30日,各地也将围绕培训主题,组织开展系列培训活动。

# 暑期里,那些不可忽视的交通安全细节

新华社记者 任沁沁

恰逢暑期,青少年放假,群众出行增多,全国迎来主汛期,交通安全不容忽视。

暑假期间,少年儿童独自外出行走、活动的机会较多,国省公路、停车场出入口、住宅小区、路侧停车区域等场所儿童交通事故多发;忽然加速猛跑、中途折返导致的风险较高;12周岁以下儿童骑车上路风险不容忽视;儿童单独留在车内、未使用儿童安全座椅、头手伸出车外等原因导致的伤害问题较为突出。

少年儿童交通安全意识总体薄弱,危险认知、自我保护能力不强,如果家长(监护人)看护监管不到位,容易发生交通安全问题,加大监管看护力度,加强少年儿童交通安全教育和行为养成,共同守护少年儿童暑期出行安全。

汽车的视线盲区被称为“死亡盲区”,一旦误入,在车辆启动、转弯的瞬间过程中,周边行人、非机动车极易被“吞噬”。由机动车盲区引发的交通事故不少,而多数受害者是儿童。

交管部门提示,驾驶员要在车辆启动前检查周边情况,确定没有少年儿童在周围逗留玩耍;要适当调整座椅高度,借助车载电子功能,尽可能缩小盲区范围;要养成防御性的驾驶习惯,务必观察前方左右两侧路况,在少年儿童有可能出现的区域,集中注意力,降低车速。

当前,全国正处于主汛期,强降雨过程和强对流天气频繁。近期,多地接连发生雨天交通事故,造成多人伤亡。

雨天路面湿滑,视线条件变差,部分路段还可能因为短时强降雨出现积水,严重影响行车安全。公安部交管局提醒,遇降雨天气,一定要谨慎小心驾驶,注意观察路况,降低行车速度,保持安全车距,勿急踩刹车,猛打方向盘。行经积水路段、漫水桥面,要按照警示提示标志或工作人员指引,停车观察或绕道行驶,切不可强行涉水通过。

## 公告

魏中原,身份证号152301198501186039,因你在工作

中违反公司相关规定,公司于6月30日依法通知与你终止、解除劳动合同。现根据《劳动合同法》相关规定,请在公告刊登5日内来公司办理离职手续。

特此公告  
通辽市凤宇商贸有限公司  
2023年7月26日

## 公告

2022年8月,我司工作人员在对公司所有土地例行巡查时发现,位于霍林郭勒市滨河路1.03万平方米(东至滨河路,西至坑口电厂、南至霍林郭勒市供热有限责任公司供热维修公司、北至霍市保安公司)的院内堆放部分砂石材料及三轮电瓶车一辆。

现因公司经营需要,我司欲对此院落实行封闭管理,但上述物品至今无人认领搬离。

我司作出如下告知:  
自即日起至2023年10月18日止,请上述物品所有人、权利人主动与我司取得联系,并及时处理、搬离上述物品。逾期未与我司联系亦未妥善处理的,届时我司将对上述物品按无主财物依法处理,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和损失均自负,望周知。

特此公告  
联系地址:霍林郭勒市工业园区霍煤鸿骏铝业公司  
联系电话:0475-7959677

内蒙古霍煤鸿骏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7月18日

# 通辽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修正草案)

(征求意见稿)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的规定,现对《通辽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作如下修改:

一、将第四十九条第一款修改为:“第四十九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责令停止违法行为,限期改正、清理拆除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逾期不改正、不清理、不拆除或者不采取其他补救措施的,依法清理拆除,有第一至五项规定行为的,处500元以上1000元以下罚款;有第六项规定行为的,属于经营行为的处5000元以上1万元以下罚款,属于非经营行为的处500元以上1000元以下罚款;有第七项规定行为的,对单位处500元以上1000元以下罚款,对个人处100元以上500元以下罚款;有第八项规定行为的,责令改正;情节严重的,对单位处5万元以上50万元以下罚款,对个人处100元以上500元以下罚款;有第九项规定行为的,对单位处500元以上1000元以下罚款,对个人处5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

(一)未经批准在城市道路及两侧、广场、地下通道等公共场地堆放物料,搭建建(构)筑物或者其他设施的;

(二)未经批准擅自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影响市容的;

(三)在城市道路及其两侧等公共露天场所屠宰动物的;

(四)在公(游)园或者公共绿地等场所放牧牲畜的;

(五)物业服务企业或者其他责任单位未及时处理居民区产生的生活垃圾运送到垃圾转运站的;

(六)非法侵占、损坏、拆除、关闭环境卫生设施或者擅自改变其使用性质的;

## 通辽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关于征求《通辽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修正草案)》意见的公告

根据《通辽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立法条例》第六十条、第六十一条规定,为充分发扬民主,提高立法质量,现将通辽市人民代表大会法制委员会拟提请审议的《通辽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修正草案)》(征求意见稿)在《通辽日报》和通辽人大网站(renda.tongliao.gov.cn/)上刊登,广泛征求广大市民和社会各界意见。请将修改意见和建议于2023年8月28日前反馈通辽市人大常委会宪法和法律工作委员会。

联系人:段佳琪 王倩  
联系电话:8836387 8835753(传真)  
电子邮箱:tdrdgfw@126.com  
地址:通辽市行政中心1号楼529室  
邮政编码:028000

通辽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3年7月25日

(七)未经批准在建(构)筑物、设施上乱张贴、乱悬挂的;

(八)将厨余垃圾倒入河道、排水管网、公共厕所等非指定地点的;

(九)责任人未履行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责任,致使临街建(构)筑物外立面破残的,有暴露垃圾、冰雪、粪便、污水和引发病媒生物孳生的其他污染源,或者环境卫生设施缺损的。”

删去第四十九条第二款。

二、将第五十条第一款修改为:第五十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有下列行

之一的,责令限期改造、改正或者拆除;逾期不改造、不改正或者不拆除的,依法清理拆除,有第一至九项规定行为的,处1000元以上3000元以下罚款;有第十项规定行为的,对车辆所属单位处1000元以上3000元以下罚款;有第十一项规定行为的,对单位处1000元以上3000元以下罚款,对个人处5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

(一)城市道路出现坑凹、碎裂、隆起、溢水、塌方等情况未及时修复的、城市道路附属设施损毁、缺失、移位,

其产权或者管理维护单位未适时清洗、修复、补齐、归位的;

(二)依法举办的展览、促销、文化、体育、庆典、公益及商业等活动,未设置临时环境卫生设施,未及时清除活动产生的垃圾等废弃物,活动结束后未及拆除临时设施、清理现场或者对活动产生的场地、设施破损没有进行修复的;

(三)在城市道路两侧、广场、绿地和公园等违反规定设置排烟口或者排水口的;

(四)施工现场的出入口路面未硬化的;

(五)临街工地不设置护栏或者不作遮挡,施工现场的材料、机具未堆放整齐,停工场地未及整理并作覆盖的,或者竣工后未及清理和平整场地,影响市容和环境卫生的;

(六)施工围挡发布公益广告面积低于三分之一的;

(七)在城市道路上运输散装和液体货物未采取密闭、包扎、覆盖等设施或者产生泄漏、遗撒的;

(八)化粪池不定期清掏,造成堵塞、外溢的;

(九)擅自公共场所、公共设施及居民住宅公共部位散发、悬挂、张贴、刻画、喷涂各类标语、宣传品及广告;

(十)使用不具备本条例规定条件的车辆运输建筑垃圾、未在指定地点装载和消纳建筑垃圾或者建筑施工企业委托不具备本条例规定条件的车辆运输建筑垃圾的;

(十一)将屠宰垃圾等废弃物混入生活垃圾的。

删去第五十条第二款。

# 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中级人民法院 变卖公告

(2022)内05执289号

本院在执行南京东送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与科尔沁左翼后旗天宇新能源有限公司、吕国华、张金岩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中,近期将在本院淘宝网司法拍卖平台上进行变卖,现将有关变卖标的公告如下:

变卖标的:位于内蒙古通辽市甘旗卡玛拉沁街(产权证号为旗政府字第1416号,房屋面积为120.90平方米)商业房产。

变卖日期:2023年8月14日10时至2023年10月13日10时止。

具体变卖财产的详情、竞买人资格及条件、保证金金额及缴纳方式、拍卖价款的交付期限、相关权利义务、法律责任等其他公告事宜请竞买人务必仔细阅读淘宝网司法拍卖平台上发布的公告及须知。

拍卖机关:通辽市中级人民法院  
网络司法拍卖网址:https://sf.taobao.com/0475/10  
联系人:程法官  
联系电话:16647567155  
特此公告

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年7月21日

### 广告

## 拍卖公告

通辽市正大拍卖有限责任公司接受委托,对以下标的进行拍卖,有意竞买者请与本公司联系看样,索取资料,办理竞买登记手续。

商用房:1-3层,建筑面积1424.46㎡,有不动产权证,位于科尔沁区平安路龙兴公馆东门南侧。起拍价:1100万元。

### 竞买须知:

- 1.拍卖成交后,拍卖标的原有租赁合同延续到二期。
- 2.拍卖会时间:2023年8月3日9时
- 3.拍卖会地点:正大拍卖公司拍卖厅
- 4.竞买登记及标的展示时间:公告之日起至8月2日17时止
- 5.竞买保证金100万元(户名:通辽市正大拍卖有限责任公司,账号:05186101040022354,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辽汇海支行,行号:103199018617)

咨询电话:2206575 13948855335  
拍卖公司地址:通辽市民族商厦西侧二楼